

习近平的故事

——习近平在浙江

连载117

采访组:在您和习近平同志接触中,还有什么让您印象深刻的事吗?

阮忠训:有一件事情让我至今记忆犹新,就是习书记帮助实现美国著名教育家、外交官司徒雷登毕生心愿的故事。

大家知道司徒雷登,大多数都是因为毛主席的一篇文章《别了,司徒雷登》。1949年,司徒雷登作为新中国成立之前最后一任美国驻华大使,悻悻地离开中国。但可能很多人并不知道,司徒雷登虽然是美国人,但出生在杭州,会讲一口流利的杭州话,从小对杭州有着深厚感情,他父母和弟弟是传教士,他们的骨灰都安葬在杭州。他曾投身中国教育事业,是燕京大学首任校长,致力于筹款扩建、培养人才、聘请名师,为建设燕京大学呕心沥血。为支持抗日,还被侵华日军关进监狱四年,绝不屈服。他是当时中国最有影响的外国人。司徒雷登在华工作生活了50年之久,他在回忆录里写道:“精神上的缕缕纽带把我与那个伟大的国家和伟大的人民紧紧联系在一起。”晚年的司徒雷登常常望着中国的方向,身在美国却盼着回中国。他心底执着地以中国为家,卧室的墙壁上四处挂着燕京大学的照片。由于他一生多半时间在中国,他回到美国以后,美国政府不给他任何养老保险,一直由他的秘书傅泾波以及傅泾波的儿子傅履仁一家照料,直到1962年病故。

到了21世纪初,傅履仁已经是美国百人会(由贝聿铭、马友友等杰出美籍华人于1989年创办的美国华人精英组织)会长,也是美国唯一一位华人将军。2006年,我们在美国访问时,傅履仁主动提出想见习书记。习书记欣然答应。餐叙过程中,傅履仁谈到,司徒雷登去世之前有一个愿望,希望能把骨灰葬到燕京大学(现北京大学)里。如果这个愿望实现不了,他希望能够“叶落归根”,葬到他的出生地杭州。我刚才讲了,司徒雷登在中国是一个饱受争议的人物,改革开放初期,傅履仁父子同国内联系过,本来有关方面已经同意司徒雷登的遗愿,但后来十几名教授联名抗议将司徒雷登的骨灰葬到北大,这件事情就搁浅了。

当时我们也觉得,司徒雷登是一个非常特殊的人物,他的骨灰安葬,是一个很敏感的政治问题。一般的省级领导甚至中央领导都不会去触碰。但习书记非常有胆识,他对我说:“你回去之后帮他联系,能办就帮他办下来。”我回来以后,就去联系教育部和北大,但北大还是反对。我又请示了外交部领导,也征求了习书记的意见,他们都表示,如果北京不行,就到杭州来。费了很多周折,最后经浙江省和民政部批准,终于将司徒雷登的骨灰葬在了杭州安贤园。傅履仁将军及家人得知此事,都非常激动,他们把司徒雷登的骨灰送到杭州的同时,也把司徒雷登的遗物如张大千、徐悲鸿等名家送给他的字画全部送还中国,放到杭州司徒雷登纪念馆里。

2008年11月18日,时任美国驻华大使雷德先生参加了司徒雷登骨灰安葬仪式并发表感言,他说:“中国是司徒雷登先生热爱的国家。他出生在杭州,今天回到这里,完成了他的人生旅途。他相信教育是加深两国关系的重要途径之一,如果他能看到今天的变化,他一定会非常高兴。”让我们没想到的是,这件事在国外特别是华人圈中引起强烈反响。有一次我到香港去,一位知名港商对我说:“咱们浙江做得好,把司徒雷登的骨灰安葬了。这就让美国 and 全世界都知道,中国人是有情有义的。习书记在这件事情上展现了我们中国的胸怀和气魄,他是有大智慧的!”我想,司徒雷登在天之灵,也一定会对中国人民把他的骨灰安放在出生地而感激、欣慰。钱江边、西湖畔,这位出生在杭州的美国名人,终于在杭州安息,浙江历史上这富有传奇色彩的一页,体现的是习书记的博大情怀。

习书记在浙江工作4年多时间,给外事工作留下了巨大的宝贵财富,一方面是对外活动交往的增多,对外经贸活动的增强、友好城市数量的增加,另一方面也是更为重要的,就是提升了浙江在中国整体外交工作格局中的地位,有力推动了浙江的对外开放,使浙江的外事工作走在了全国前列。浙江省外办被外交部授予外事工作突出贡献奖。这是建国以来外交部唯一一次对地方外事工作授以荣誉。

浙江就像是一片试验田,是习近平总书记从党的十八大以来一系列治国理政思想的发端之地。几年来,看着习书记支持和倡导的一场合精彩、成功的主场外交,领略着他大气、恢宏的外交格局,我们都深深地为之赞叹。他的战略智慧、博大胸怀,以及散发着强烈气场的人格魅力,不仅征服了我们,也将为世界人民由衷折服。

国永梅

这是一件极小的事情,却让我感受到了极大的暖意,并且由此明白,人与人之间好的关系,一定是一场简单的双向奔赴。

周末的时候,我喜欢到小区附近的村庄走一走,看田野裸露的宽广的胸膛,看菜地里各样碧绿的菜蔬,看白色的芦苇花朵一样在风中飘荡。

那天是个周六的早晨,在村庄河边小路漫步的时候,一位七十岁模样的老人,正在菜地里收芋头。见我走过,便抬起头问:“刚刚刨出来的芋头,新鲜着呢,要不要一点?”前不久我刚刚买了一小袋芋头,便轻轻摇了摇头。老人倒也没有在意,好像突然想起了什么对我说:“你喜不喜欢吃南瓜?我家里的菜园地里种的南瓜,结了好多,很好吃。”我有些不好意思再拒绝这样一个辛苦劳作的老人,便极爽快地说:“好吃那就要几个吧。”

老人一听很高兴,便收拾了芋头,带我往他河岸边的房子走去。房子里面也有挺大的一片菜地,老人便让老伴招呼着我,去看菜地边一棵树上挂着的大大小小的南瓜,让我自己选择。挑选了三个形状不一的南瓜,我问老人:“多少钱?”老人称了一下重量,一共九斤,说:“就一块钱一斤吧。”我印象中在小区门口也有摆摊卖南瓜的,要两块钱一斤。我见门口有一个二维码,便对老人说:“第一次买你的瓜,我转给你18元吧,图个吉利,要你发。”

老人显然没有想到我非但没有往下降价反而往上加价,一时愣住了。待反应过来,我已经扫码成功。他搓着手很过意不去地说:“那怎么好?怎么能多要你的钱呢?那我再给你摘上两个瓜吧!”

我赶紧拒绝:“不用了,这些也够了。”看老人四处摸着我送我的点别的什么,我随口说道:“我看你菜地里种了萝卜,等你收萝卜的时候,我来买你一点萝卜。”老人这才有些心安地点着头说:“那你留个电话,到时候你就直接过来拿萝卜就好,咱就不说钱了。”

我以为故事到此就结束了。可是,第二天一大早,我就接到

了这位老人的电话,他问我现在有没有时间,如果有,他就去菜地里给我拔一些萝卜,这个时候的萝卜更嫩一些,让我直接到他的菜地里就行。到了菜地,老人告诉我,如果等到天冷了收萝卜的时候,萝卜就老了,口感就不鲜嫩了。

我很过意不去。老人自己一边弯着腰忙活着,一边指挥着我怎么拔。正在说话的空儿,他的老伴来了,提着一小袋海蛎子,嗔怪着老人:“你说要把这带来,你走得急,又忘了。”老人恍然大悟般对我说:“我去海边挖了一些海蛎子,个头虽小,但很鲜,你回家尝一尝。”

不一会儿功夫,老人就给我拔了两袋子萝卜,还有一袋子油菜,外加老人亲手挖的海蛎子。我从口袋掏出50元钱塞给老人,老人像被烫住了一样说:“这回不要钱了,你上回多给了呢。”我把钱放进了他老伴的手里:“你们年龄大了,种菜卖菜也很辛苦。我不用去市场,就可以吃到这么新鲜的菜,也很幸福啊!”那天早上,我两手提着大大小小的袋子,满载而归,真的觉得自己是一个很幸福的人。

相信,我与这个老人的故事,一定会继续美好地延续下去。因为,上一次见面,我送了老人一包菠菜种子,而它们,已经在老人的菜地里探出了绿绿的小脑袋,明年春天,它们一定会葱茏成一片。到那时,我和老人,还会在菜畦边一边采着菠菜,一边快乐地说笑吧。

想起网上有人曾提过这样一个问题:“人与人之间最好的关系,是什么样的?”和老人的这偶然的邂逅,简单随心如沐春风的相处中,我找到了答案:人与人之间美好而舒服的关系,一定是一场简单的双向奔赴。

好的关系,是一场双向奔赴

芦荟花开了。

这棵芦荟来家里已有五年了,一直以来并不知道它能开花,所以也从无期待。延外出好长一段时间,回家后孩子似的四下里看。原本不是很喜欢花的他去到阳台,突然说:“哟,芦荟要开花了!”

我走过去,看见一条长长的茎从芦荟顶部的两片厚实的叶子中窜出来,筷子般粗细,茎端挑着一个椭圆形的花穗,花萼层叠着,拢聚着,像绿色的松果。

这长茎与花穗是何时长出来的?我有点愕然。每天早晨上班前我几乎都会到阳台来推开门窗透透气,傍晚下班回来时再关上。洗过的衣服就晾晒在花盆上面的晾衣架上,淘米的水也常常会浇到花盆中,竟然从未发现它早已抽出长茎,孕育着花苞。可知,没有期待的心里是荒芜的。

自此,我留心去看那花。大约又过了两个周的时间,花穗最下面的花萼展开了,露出一瓣瓣红色,接着伸出纤嫩的

孙桂珍

芦荟花

花柄,举着细长的圆柱形花筒,花筒顶端闭合着,带着点浅绿,像一簇火红的辣椒,又似系在一起的一串爆竹,红彤彤的。

一时间对这棵芦荟有了歉意。那年冬天,可能是免疫力下降的问题,嘴唇频繁生疮。有时候晚上偶然感觉到嘴唇有点痒,第二天就会发现那里鼓起了水泡,继而溃变成口疮,反反复复,颇受困扰。一天,同事带来一棵芦荟给我,说口疮初期用它的汁液涂抹效果很好。我于是回家找了花盆,把它栽下。每当嘴唇痒或是有水泡鼓起的时候,便去掐一截叶瓣,把绿莹莹的汁液涂抹在患处。

起初,芦荟较小,只有三五片尖细的叶子,我水浇得很勤,希望它快点长大。

后来,我的状况好多了,芦荟便被搁置在阳台的角落,散散淡淡地生长。五年了,它已长得很是粗壮,特别是顶端,叶子宽而长,肥肥厚厚的。不过根部仍略显细,看上去有点重心不稳,可能是之前长得太快的缘故。那几片被我掐过的叶子边缘虽已愈合,却还留有暗黄的疤痕。

那天,我又去阳台看花,突然发现花穗底部先伸出来的花柄纷纷向下弯去。

“芦荟花怎么是朝下开的?”我自言自语道。

“为了给上面的花留出空间吧,”延在旁边说,“一齐向上开可能太拥挤了。”

我仔细看去,那些长筒形的花朵绽开后,喇叭口镶着黄绿的边,里面簇着娇

黄的花蕊,很是明艳,却自然地低垂着。它们围绕在花柱四周,彼此保持着一定的距离,向外延展,自下而上,一层层次第开放。下面的渐渐萎去,上面的开得正灿。它们似乎并不着急,慢慢地,慢慢地开着。

不由得对这棵芦荟又生出一些敬意。它最初为我所用后来被我淡忘,却不怨不艾,不急不躁,怀着坚韧和期待度过了一段长长的岁月,在属于自己的季节里开出花朵。我仿佛看到,那些不被关注的日子里,它每天兀自欣欣然地迎接第一道橘红的晨光,安安静静地送走最后一抹晚霞;它在漆黑的夜里遥望天幕上闪烁的星辰,在皎洁的月光下沐浴着清辉;它感受着从窗户吹进来的每一缕风的温度,吮吸洒落在身上的每一滴水从而得以润泽。为了开花,它一直在暗暗积蓄着能量。

“我要开花,是为了完成作为一株花的庄严生命。”想起林清玄笔下断崖边上的百合,“我们要全心全意默默地开花,以花来证明自己的存在。”